窗体顶端

|  |
| --- |
| 附件：  **陕西师范大学2019学年接受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及一般国内访问学者简章** |
|  |
| 陕西师范大学是教育部直属、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，国家“211工程”重点建设大学，国家教师教育“985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”建设高校，是国家培养高等院校、中等学校师资和教育管理干部以及其他高级专门人才的重要基地，被誉为“教师的摇篮”。  学校设有研究生院和21个学院、1个基础实验教学中心及民族教育学院（预科教育），有65个本科专业，18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，41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，1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（教育博士），24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（含工程硕士9个领域）。有国家重点学科4个，4篇博士论文入选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，7篇博士论文入选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提名论文，68篇博士论文获得陕西省优秀博士论文称号,16篇硕士论文获全国优秀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论文；有国家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2个，教育部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基地3个，国家工程实验室1个，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4个，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3个，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1个，教育部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4个，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社会学重点研究基地1个，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1个，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4个，陕西省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17个，陕西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5个，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1个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1个，重点舆情信息研究中心1个，陕西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2个，陕西省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工作站5个，各类研究中心（所）60个。学校设有远程教育学院、教师干部教育学院等办学机构，此外，还设有教育部西北高师师资培训中心、教育部西北教育管理干部培训中心、教育部基础教育课程研究中心、陕西省基础教育资源研发中心、陕西省教师教育指导中心和陕西省干部教育培训基地，以及中国唐史学会、中国古都学会等几十个学术团体和学术机构。  为了发挥我校优势学科服务于地方院校的作用，2019学年我校继续接受国内访问学者。现将我校接受国内访问学者具体事宜公布如下：  **一、接受对象和条件**：政治素质高、身心健康的高校教师，一般应为副教授或优秀讲师。教育部资助的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（教育部资助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作为国内访问学者，进入有关重点高校的国家重点学科、国家及教育部重点实验室、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及博士后流动站，进行以科研为主的研修工作）的条件应为：  ⒈在国内普通高等学校从事教学科研工作五年以上，政治素质好，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良好的职业道德。  ⒉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扎实、教学科研能力较强，能胜任主干课程讲授任务，曾独立主持或参与负责过一次全过程的课题研究并取得成绩；有较高的学术水平，是选派学校学术带头人的后备力量或青年骨干教师。  ⒊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其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一般应具有硕士学位或接受过硕士研究生主要课程的培训，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。对于有突出创新能力和培养潜力的优秀青年教师、一般国内访问学者可适当放宽申请条件。  **二、接受专业、导师姓名及课题名称**：（请在陕西师范大学教师干部教育学院网站“陕西师范大学2019年接受国内访问学者目录”或教育部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交流武汉中心网站http://train.whu.edu.cn/查询）。  **三、申请办法：**申请者须认真填写《高等学校一般国内访问学者申请表》（一式两份）或《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推荐表》（简称《申请表》 ，可从网上下载，也可函索）推荐学校须在推荐表上认真签署意见，申请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人员，须按武汉中心要求程序申请。申请截止日期：青年骨干教师访问学者以武汉中心通知为准，一般访问学者申请截止2019年7月10日。  **四、访问期限及学习工作要求：**访问期限一般为一年。访问学者在导师指导下，以参加科研为主，根据选定的科研课题切实按照学习工作计划完成预定任务；同时，协助导师指导研究生、参加编写教材或其它教学工作。  **五、考核结业：**访问研修进行一半时，我院将会同指导教师对其进行一次中期检查；访问学习期满时，访问学者须认真填写《国内访问学者结业考核表》，并附上访问期间的科研成果及其证明材料：除了提交访问研修报告外，访问研修一年者，须提交一篇级别为重要以上与访问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。经导师和我院审核后，合格者将由我校颁发教育部统一印制的《国内访问学者证书》，作为今后晋升提级的参考和依据；对于无法按照计划完成预定任务、不能胜任课题研究工作的，则作为一般科研进修对待。  **六、收费标准：**  1．骨干学费： 非实验学科4000元/人.学年，实验学科5000元/人.学年，艺术类8000元/人.学年（扣除教育部资助金额后）。  2．一般学费：非实验学科10000元/人.学年，实验学科11000元/人.学年，艺术类14000元/人.学年。  3．住宿费2400元/人.学期（标准间公寓）。  **七、其它：**  通讯地址：西安市 陕西师范大学101信箱（普通信件）；西安市 陕西师范大学雁塔校区逸夫楼305室（快递）  邮编：710062  联系人：张老师  联系电话：029-85308157  邮箱：[xbspbxp@snnu.edu.cn](mailto:xbspbxp@snnu.edu.cn)  **注 ：**接收青年骨干项目的导师均能接收一般访学项目  陕西师范大学教师干部教育学院  2019年3月 |
| |  | | --- | |  | |

窗体底端